蔡 康永 —— 著

有一天啊，宝宝…

亲爱的宝宝，你的人生就是你的，
你感觉到风时，风才在吹；
你把宇宙放在你的心里，宇宙才存在。

当代世界出版社

HERE'S THE WORLD, BABY!

有一天啊，宝宝

蔡康永

简介

几乎所有的人，都是在还没有准备好的情况下，就开始我们的人生了。

很奇妙吧？吞感冒药前多少会先看一下服药需知、搭火车前多少会先看一眼时刻表的我们，会这么莽撞地就开始"活"了。

我们哭了，才知道这就是伤心；我们跌倒，才知道这就是痛；我们爱了，才知道这就是爱。

会因为这样，就需要一本"导游手册"吗？还是，特别为所有像你这样、还没正式抵达的宝宝们，先举办一场"行前说明会"？

我看是不必了，因为人生之所以值得活，就是因为人生是无法解说的。

如果有人坚持要为你解说人生，坚持他握有唯一的"正确答案"，宝宝，你听听就好，不要太当真，你也知道，他们自己的日子不一定过得很好，他们必须以"指导员"的身份活，才活得比较有把握。

你的人生就是你的，你感觉到风时，风才在吹；你把宇宙放在你的心里，宇宙才存在。其他的别人替你决定的、别人替你相信的、别人替你承认的，你也许要背负，但时候到了，你也可以放下。

宝宝啊，这本因为你而写的书，常常出现问号，原因很简单：我不确定的事很多，而我不想确定的事，更多。

我只是比你早到而已，我也会比你早走。我趁着比你早到的这些时间，提醒你一些人生不宜错过的事，以及另一些，最好是错过的事。

因为和你说话，我才有机会常常回想最开始的我，你让我记起了许多我已经忘记很久的事啊，亲爱的宝宝。

序：有一天啊，宝宝……

几乎所有的人，都是在还没有准备好的情况下，就开始我们的人生了。

很奇妙吧？吞感冒药前多少会先看一下服药需知、搭火车前多少会先看一眼时刻表的我们，会这么莽撞地就开始"活"了。

我们哭了，才知道这就是伤心；我们跌倒，才知道这就是痛；我们爱了，才知道这就是爱。

会因为这样，就需要一本"导游手册"吗？还是，特别为所有像你这样、还没正式抵达的宝宝们，先举办一场"行前说明会"？

我看是不必了，因为人生之所以值得活，就是因为人生是无法解说的。

如果有人坚持要为你解说人生，坚持他握有唯一的"正确答案"，宝宝，你听听就好，不要太当真，你也知道，他们自己的日子不一定过得很好，他们必须以"指导员"的身份活，才活得比较有把握。

你的人生就是你的，你感觉到风时，风才在吹；你把宇宙放在你的心里，宇宙才存在。其他的别人替你决定的、别人替你相信的、别人替你承认的，你也许要背负，但时候到了，你也可以放下。

宝宝啊，这本因为你而写的书，常常出现问号，原因很简单：我不确定的事很多，而我不想确定的事，更多。

我只是比你早到而已，我也会比你早走。我趁着比你早到的这些时间，提醒你一些人生不宜错过的事，以及另一些，最好是错过的事。

因为和你说话，我才有机会常常回想最开始的我，你让我记起了许多我已经忘记很久的事啊，亲爱的宝宝。

该书籍由网友制作上传，版权归原作者所有，仅供学习交流之用，请在下载后24小时内自行删除！

--epub掌上书苑(http://www.cnepub.com)

出生地〈湖边〉

亲爱的宝宝:

每一滴水，都有它出生的地方。只是当水滴遇到别的水滴时，再遇到别的水滴时，再遇到别的别的别的水滴时，它们就变成了海。每一滴水再也不必去认它的出生地。

如果水滴一定要在证件上填写"出生地"的话，很放松地写上"地球"两个字就可以了。

我们每个人也都会有我们出生的地方。我们和水滴不一样，我们大概会一辈子被辨认我们是哪里出生的，没办法用地球这两个字就混过去。

你会出生的这个城市，我很熟悉。

这个城市很多地方看起来随随便便的，跟我很像。这里常常有地震、台风，是我们的"大自然"。地震和台风严重的时候，真的很可怕，但家人和情侣，会因此有机会感觉彼此的依赖，很少城市的居民，像我们这样，常常在恐惧中感觉甜蜜。

没人听见的歌〈电视台咖啡厅〉

亲爱的宝宝:

要我跟你说话的那个女生，在我们这里，很有名。

也就是说，很多人知道她的名字。

你大概很难想象，宝宝你也因此变得很有名呢。起码在跟你同时出生的所有宝宝里面，你是最早就有名的。

但因为你的名气并不是靠自己得来的，所以并不很可靠。如果有其他婴儿出生后一个月就会跳踢踏舞，那他的名气应该有一段时间会盖过你。

出名很好吗?

说实话，还不错。

尤其是在你已经知道名气是怎么回事了以后。

人会想要被别人知道，应该是因为想要确定自己存在过吧。

问你一个有名的问题（当然你不必回答啦）。

深山里有一只鸟，唱了有史以来小鸟能够唱出的、最好听的一段歌。唱完以后，小鸟就飞走了。

没有任何人听到这段歌声。

这段歌声，曾经在这个世界上存在过吗?

如果从来没有人听过我，那我曾经存在过吗?

我身边有很多人，因为不同的原因变成名人，他们暂时逃过"唱完了却没人听见"的测验题。他们的屎运还不错。

（"屎运"不是很优雅的词，但跟你最亲的那个女生，是常常把屎尿屁挂在嘴上的，你也可以先习惯一下。）

那如果一辈子都不出名呢?

像那个唐朝诗人写的，山里的红花，自己静静地开了、红了，静静地谢了，落在土里。

也许有一两只经过的鹿看见，也许没有。

你问我这样的人生如何的话，宝宝，我已经没有资格回答这个问题了，我暂时也是那批"屎运人"里的一个。我只能凭着想象回答："听起来也很美好啊。"

我没有资格回答的问题太多了，而且，我是常常凭着想象活下去的。

二选一〈学校的操场边〉

亲爱的宝宝：

我拍了一个广告，广告里，我问大家："长得好看，和头脑很好，只能选一样，你要选哪一样？"

记者就也拿这个问题来问我。

问："你要选哪一样呢？"

我："当然选长得好看啊。"

问："为什么？"

我："因为长得不好看，自己大概很快就知道了。"

问："那头脑不好没关系吗？"

我："头脑不够好的话，有可能一辈子都不会知道自己头脑不好喔。"

锁和钥匙〈风后的城市角落〉

亲爱的宝宝：

钥匙。

会有钥匙，是因为我们发明了锁。

有锁，是因为我们以为有人要偷我们的东西。

所以，我们每次拿出钥匙，准备要开锁的时候，应该都会有点悬疑感吧？

"抽屉里的东西会不会已经被动过了？"

"会不会一开门，家里的东西都被搬光了？"

"说不定保险箱里的钻石已经被偷换成石头了呢？"

等到用钥匙打开锁以后，发现担心的事并没有发生。这时候，当然会松一口气，只是，经历过几千次几万次以后，我们恐怕也不免扫兴地慢慢领悟到：

"也许，从来就没有人想要偷偷打开我的锁啊。"

我们回忆起这一生几千次几万次慎重地掏出钥匙开锁，原来都是自作多情。

我们望着精巧的、复杂的、有时候甚至是美丽的钥匙，耳中隐约听到了人生的轻声讪笑。

诗〈花园〉

亲爱的宝宝:

诗。

所有别的方法说不清楚的事。

或者，所有不应该被说清楚的事。

路过〈电视台的咖啡厅〉

亲爱的宝宝:

以下是一问一答。

问："你几乎每天都出现在电视上，但你为什么对于电视圈还是常常露出一副'刚好路过'的样子呢？"

答："咳……咳……就算对于人生，我也常有'刚好路过'的感觉啊。"

水球〈清晨，咖啡壶旁〉

亲爱的宝宝：

地球，你所在的星球。

以这颗球表面水和陆地占的比例来说，地球好像应该叫“水球”才对。

但因为人要住在地上，不住在水里，所以理所当然把这里叫做地球。你以后没事可以注意我们人类帮其他东西取名字的态度，看看我们多么以自己为宇宙的中心。

对我们好的人，我们叫他“好人”。适合我们活动的天气，叫“好天气”。有助于我们人类生存的虫，叫“益虫”；有害的，则叫“害虫”。

我可真好奇蟑螂是怎么称呼我们人类的。

床〈床上〉

亲爱的宝宝：

当你像个小太空人那样，从你小小的无重力太空舱漫步而出的时候，会有几双手把你接来接去。

然后，你就会被放在一个东西上。

那个东西叫做床。

你如果知道接下来的人生，你会有多少时间躺在这个东西上面，你恐怕会忍不住撑开眼睛用力看它几眼。

我们会在上面，经历一些连大人也意料之外的事。有些好甜蜜、有些则令人悔恨，有些则好甜蜜但后来还是令人悔恨。

我们还会在床上做一些梦，像有个不甘心的人背着你在乱翻人生的抽屉，翻完了也不恢复原状，就随手又把乱七八糟的抽屉给关上了。

床也会见证很多我们脆弱的时刻。有时只是太累，躺在床上仰望天花板，怀疑把自己搞这么累人生还剩什么意义。有时则是心碎，趴在床上哭。有时生了病，和自己的身体吵架，却又没办法甩门一走了之。

床见到我们的时候，我们都这么像小孩。床会不会以为我们从出生以后，就从来没有长大过，然后有一天就躺在床上，死掉了？

影子〈摄影棚的角落〉

亲爱的宝宝:

影子。

我最近读到一个两百年前的德国故事，主角史勒米尔把影子卖给恶魔，变得很有钱，但是因为没有影子，大家都排挤他躲他，让他变得越来越痛苦。还好他后来得到一双魔靴，跨

一步能行七英哩，他就潇洒又孤独地一个人迈大步环游世界去了。

你大概觉得没有影子还好吧？你在你的小太空舱里面应该就是没有影子的。

很多人一定都很久不注意自己的影子了，一旦发现影子没了，应该耸耸肩膀也就算了。如果真有恶魔要收购，价钱不错的话，大家都不介意卖掉影子换钱吧？又不是什么有用的东西。

宝宝啊，我环顾一下我的四周，看见很多明星，他们很多人的影子，都已经变得很淡很淡，有的都快看不见影子了。那是因为他们不由自主地变得越来越透明的关系。你越透明，你的影子就越淡。

他们渐渐失去影子、渐渐有钱，看着日渐透明的手指，渐渐怀念起有影子时的人生，渐渐开始去找那一双跨一步就能远离的魔靴，远离永远对他们指指点点的人群的魔靴。

本来还以为我们根本不在乎影子呢。

那张照片〈早餐桌〉

亲爱的宝宝：

我拜托记者给我了一张，我和她的照片。

我和她拍了无数的照片。每次记者到了我们的摄影棚，要求我们合拍照片时，我都会愣一下：

"咦？上次不是拍过了吗？"

我老是觉得记者按快门的数量都远远超过他们需要的，根本用不完。每次被闪光灯闪到发昏的时候，心里都想："这次拍的总够你用一年的了。"这当然是我这种老百姓的想法，记者又不是怕物资缺乏、先买好几箱卫生纸放家里慢慢用。记者的工作就是此时此刻记下可报道的事情，哪怕你老是穿一样的衣服，摆一样的姿势，他们也是要拍。

这样想来，拍明星的记者应该比拍政治人物的记者多点乐趣吧。政治人物常常就算换了衣服，也没人看得出来，又老是做同样的动作，挥手、剪彩、抱抱别人的小孩，所幸有时候会偶尔张着嘴打个瞌睡，已经算很精彩的了。

明星大多漂亮，不漂亮的也多少会作怪，拍起来好玩多了。

已经拍太多了，为什么还会特别去和记者要一张我和她的照片？

因为我们两个都不记得拍了这张照片，当时主持完一个有点麻烦的典礼，两个人赶快换了垮垮的衣服去吃东西，又很二百五地互相敬着酒。她脸红扑扑的、瞇着眼，我脸上还留着造型师用海绵替我做出来的满脸胡碴子，我们两个就活像鸦片铺里的哥儿们，脸贴脸地拍下了这张惺忪的照片。

我有一个会上下回旋摆动的照片夹子，可以夹好几张照片。我和记者要来这张照片之后，就夹在这个会随空气跳舞的夹子上。

其他那些照片里的我们也很好，只是常常太有精神了，看不出我们两个好逸恶劳的那一面。

误会〈泳池旁边〉

亲爱的宝宝:

因为你的关系，我重想了一遍我们到这个世界来的过程，我发现:没有任何线索，足以显示人生可以是快乐的。

你将以哭声通知大家你的出生。你将以哭声通知大家你饿了，有任何危害到你存在的迹

象出现，比方说，蚊子叮、火烫到、大狗对你凶，你都会用哭来提醒别人帮你解除危险。

笑是派不上用场的。

这样的"警报装置"会一直设定到我们死，所以我们很容易烦心、忧愁。一整天十件顺心的事，都抵不过睡前收到一个小小的坏消息；被十个人赞美，抵不过一个路人骂你是猪。我们的快乐不持久、不坚固，相反的，我们的不快乐才有助于我们在险恶中生存。

住在山洞的穴居人，如果笑嘻嘻地陶醉在鸟花香中，而不理未熄灭的灰烬冒出的黑烟，或者不理埋伏在洞口的毒蛇，那她和她的婴儿真的不容易活很久吧。

忧愁，是我们的防御开关。而快乐呢，什么也不是。

原来，快乐是一场误会啊，是我们自己变出来的把戏啊。我们被设定是要烦心忧愁，而不是感觉快乐的喔?

宝宝，我们完全可以不信邪，你出生的时候，就大笑三声来破解一下吧。

会笑的动物〈早餐桌〉

亲爱的宝宝:

笑容。

除了某些狗主人坚持他家的狗会笑之外，在所有动物里面，笑似乎是人所专擅的绝技。

狂笑的河豚，或者冷笑的兔子，都没有见过。

这不免让我起疑：笑容，该不会又是一个我们因过于向往而造成的误会吧。

铁血恋爱〈饭店房间〉

亲爱的宝宝:

我小时候被很多残酷又迷人的爱情故事暗暗地吓过好几跳，虽然那时还没恋爱，但已经觉得这玩意似乎是未来人生的重要戏码，来势汹汹，才会到处埋伏下这么多郑重宣告"即将上映、不容错过"的预告片。

这些爱情故事里，有一个古中国的，非常冷酷。

故事是说一个君王，带着军队，出发去打仗，沿路停停走走，直到一处水边扎营时，君王和长驻水边的女神恋爱了。

他们缠绵了一段时间，直到君王惊觉他再不离开，继续踏上征途的话，他的军队将要瓦解，他该打的那场仗会毫不留情地抛弃他，片面宣布他可笑的缺席，和他缺席必然带来的，他的战败。

君王坚持向女神道别，女神挽留他，怎么留也留不住。女神只好答应放他走。

第二天早上，君王整顿好军队，准备要出发，走出居住的洞口一看，天却是黑的，原来满天飞舞着飞虫，密密麻麻，完全遮蔽了天空。要上路的君王，不要说是前进，连辨认阳光的方向都不能。

君王无奈地退回洞里，女神又出现，安慰他，叫他耐心多呆一天，和他缠绵。

又过了一天，君王走出洞外，又是满天飞虫，遮蔽天空和道路。君王只好再退回洞里。

这样过了三天，君王在第三天的夜晚告诉女神，说他出征后，将会再回到这水边来找他相聚。君王郑重地为女神围上一条珍贵的绿色腰带，说这腰带就是两人爱情的证物，要她好好珍藏。

女神围上腰带，虽然感动，但也知道君王心意已决，下次日出时他一定会全力突破困难离去。

次日一早，果然君王早已披挂好武器，准备无论如何要走了。没想到飞虫竟然变成了两三倍之多，简直把白天变成了黑夜。

君王眯起眼睛，搜寻着飞虫，终于发现最上空有一只飞虫，腰上有一道鲜明的绿色，君王拉开弓箭，"嗖"的一箭，射穿了那只绿腰的飞虫，绿腰飞虫坠落，在半空就已还原成了绑着绿腰带的女神，轻轻掉落在水里，死了。

女神一死，满天她幻化出来的飞虫瞬间消失不见，晴空万里，君王带队离去。

宝宝啊，故事讲完了。

如何?

这种新闻〈路边咖啡座〉

亲爱的宝宝:

在我们工作的圈子里，谁和谁恋爱了，是最受欢迎的一种新闻。

有一些还没出名、也还没发展出特色的人，可以因为跟谁传出恋爱的消息，而比较快被大家记住名字和脸孔。

所以当然也就会有不少人假装恋爱，好争取被报道的机会。有时候连当事人自己都还没听说，他们的制作人或经纪人，为了宣传唱片、电影或连续剧，也会先放出风声，让记者捕风捉影。

也许你会想，记者又不是笨蛋，怎么可能老是中计，只听见一点风声，就乖乖报道，白白替别人宣传?

记者当然不是笨蛋，实在是恋爱的新闻很讨好，反正又不会伤害谁。而且，这种事谁说得准呢? 人生嘛，谁会不会和谁谈恋爱，没什么不可能的。

我以前不太喜欢这种宣传手法，觉得太廉价。可是现在我想法改了。

我发现大家并不是对所有名人谈恋爱的事都感兴趣。

比方说，大家对做生意的人的爱情就不很感兴趣，除非当事人刚好长得很好看。大家对做政治的人的爱情也不感兴趣，除非当事人刚好长得很好看。或者，除非这些人的恋爱是"丑闻"。

说穿了，随便闹小小的恋爱新闻，也能受注意，是明星才有的特权，不是随便哪种名人都玩得动的游戏。

为什么啊? 跟大家的生活根本没有实际关系的、这个明星和那个明星恋爱了的事，为什么永远都这么吸引人?

难道，仍然是那个我们从小就相信的，公主和王子从此幸福生活在一起的向往吗?

原来我们一直都这么固执的、硬要把美丽和爱情绑在一起，像我们小时候翻看的一本又一本画满美丽插图的爱情图画书那样，我们其实仍然偏好孩子气的爱情，不要掺杂钱财、地位，这些大人才考虑的事，我们只想祝福花朵般的美丽恋情。

真的吗？宝宝，这么鄙俗的宣传手法的背后，支撑着的，是这么单纯的向往啊！

我几乎有一点伤感了。

谁在整我们〈拍广告的郊外〉

亲爱的宝宝:

人，喜欢做所有跟"好好活下去"背道而驰的事。

我们喜欢吃糖果然后蛀牙，我们喜欢吃炸鸡然后血管堵塞，我们喜欢喝醉、喜欢开快车、喜欢喝醉开快车然后"呼"一声。我们不想死可是我们好多乐趣似乎都"只求一死"。

到底是谁在整我们啊？！

唯一的蜘蛛〈候机室〉

亲爱的宝宝：

此刻我正挂念一只早已不在的蜘蛛。

我是在博物学家威尔森的书里读到它的事的。

"1883年8月27日，克拉克托岛上的火山爆发，不但死了三万人，整个岛上的生物也全都死光，还引起全球一连串海啸……九个月后，一支法国探险队去岛上搜寻有没有任何生命迹象，结果，整个荒凉的岛上，只发现一只很小很小的蜘蛛，就它一只而已，正在织网……"

威尔森推断，这只小蜘蛛应该是乘着风降落在岛上的。然后，威尔森加问了一个问题："真不知道它织那个蜘蛛网，到底是打算要捕什么？整个岛上就它一个而已。"

克拉克托岛后来当然又渐渐复苏了，海里冲了蟹上来，天上有鸟经过就栖息住下。只是没有人知道，那只小蜘蛛有没有能够撑到那时候。

我模拟着它独自织好了蛛网，却什么都等不到的那一阵子的心情。

"我是这个世界的第一个吗？还是这世界剩下的最后一个？"

我想象着那张迎风招展的小小蛛网，这么勇敢，又这么荒谬，这么霸道又这么空虚。

这只小蜘蛛可真够唐吉诃德的了。

典礼〈主持人休息室〉

亲爱的宝宝:

典礼。

我为什么不喜欢主持典礼?

第一，我不喜欢"阶级"。

我知道阶级是逃不掉的，但我不喜欢光明正大地"展示阶级"。如果阶级是必要之恶，那我们默默承受就好了，就像黑猩猩的家长，混迹在全家黑猩猩当中那样，有事要摆平的时候再出马，没事时，就像一般黑猩猩那样。

而典礼呢，几乎是为了彰显阶级而存在的。典礼如果是为盲人办的，节目单就该用点字的，地点就不该选在有很多阶梯要爬的地方，参加的盲人也不必为了我们这些看得见的人，就要很麻烦地穿西装打领带。

典礼如果是为小孩子办的，就该依照小孩子的节奏进行，不要逼着小孩像大人那样，呆坐椅子上那么久。典礼如果是为妈妈们办的，就把时间拿来，让妈妈们讲话，不要恭请什么妇女界的领袖发表演讲。典礼如果是为农人办的，就请农人坐在第一排，最好的位子。

我看过这么多典礼，真的好少人会把为什么办这个典礼的原因稍微想清楚，大家都宁愿像故障的玩具那样，一再重复地制造出一个又一个没感情的烂典礼。

有些学校的毕业典礼就好很多，会邀毕业的学生一起去攀爬一面岩壁，或者把几年来的学校生活，剪接成一支一支短片放映。

电影界比较符合我个性的典礼，是好几年以前我去参加过的坎城影展颁奖典礼。典礼虽然也是明星华服，但气氛非常的冷清淡漠。台上坐着该届评委，其中颇有些是极少长时间被围观的大导演，所以他们从头到尾戴着墨镜的、臭着脸的、露出疲倦不耐烦的，都有。就算评审里夹杂着几个明星，也多半是发胖中年男子或者鸡皮鹤发的影后，这么一排人像十殿阎罗一样排在台上，已经很逗了。

接下来，就是草草宣布得奖名单，既不搞大交响乐团奏乐那套、也没人假装溢于言表的恭贺之情，加上各国人士口音混乱，西班牙顽奖人发不出中文的发音，伊朗人念不清俄国人名字，反正快点把奖颁完就好了，一个粉饰太平的表演节目也没有，整个颁奖大概四十五分钟搞定。

要庆祝大家事后自己找朋友庆祝吧，何必把五湖四海没交情的人关在一个大房间里强颜欢笑呢？也许这就是坎城的逻辑。

但愿这么多年来，坎城依然这么冷淡地办典礼。人生值得花时间享受的事如此之多，何苦浪费在典礼上？

还是典礼〈沙发的角落〉

亲爱的宝宝:

我不喜欢主持典礼的第二个原因。

因为比赛。

我不赞成比赛，我认为比赛是人类让自己不快乐的最早发明之一。

大自然当然也有比赛，跑得最慢的羚羊会被豹吃掉，长得矮的树会得不到阳光，但这些是生存的法则，不像人类那么变态地计较谁比谁跑得快零点一秒、谁比谁考试多得了一分两分。

更不用提电影要跟电影比赛，小说也要跟小说比赛，有钱人要在有钱排行榜上比赛，美丽的人要在美人排行榜上比赛，这么多人认真地看待这些荒谬的比赛，也太傻气了吧。

苹果和玫瑰花谁比较红？云和月亮谁比较白？什么呆子会对这样的比赛有兴趣呢?

宝宝，在你长大的过程中，会不由自主地加入一堆莫名其妙的比赛，你会被培养出胜负心，会一不小心就用成功和失败去区分别人。

这一点也没关系。我也仍然是有胜负心人。只是，如果胜负之类的事情，开始让你不快乐了，开始让你怀疑你的存在了，或者，开始让别人不快乐和起怀疑了，那时，再听见警铃的声音就很够了。

等你长大，你就知道所有那些为了考试考前三名、为了夺这个那个比赛的冠军所花费的汗水和泪水，恐怕灌概不出一朵花啊。

书人〈书架前的凳子〉

亲爱的宝宝:

理书理到一本《华氏451度》，是小说，说那个世界里，拥有书是违法的，家里有书一律烧掉。结果舍不得书的人，就纷纷沿着废弃的铁轨逃亡，大家聚在一起，渐渐形成一群怀抱秘密的人。他们彼此约定，每个人负责一字不漏地完全记住一本书，靠这样，把已经被烧掉的书，保留给将来的人。

于是，在那里的废墟之间，你看到《诗经》围着围巾在火堆旁取暖、《十日谈》在玩跳格子、穿美丽洋装唱着歌的是《王尔德童话集》、正在烤鸡腿的是《希腊悲剧》。

你怀念哪本书的时候，就去找那个"书人"，让他把那本书复活。

"我会想变成哪本书呢？"我忍不住沉吟起来。

找深度〈湖边〉

亲爱的宝宝:

听说有人在电视里面找深度耶。我好诧异。

电视很方便，但很肤浅，在电视里面找深度，太看得起电视了，太看不起电视没出现前的文明史了。

何苦看电视找深度啊？为什么不去看书呢？

误解〈从湖边回家的路上〉

亲爱的宝宝：

和你最亲的那个女生，跟我是因为电视才认识的。光凭着这一点，我就应该对电视好一点才对。

但就是因为我和她都是做电视节目的人，我们应该要比一般人更了解电视做得到的事和

做不到的事。就像养鸡的人，不应该假装鸡既会生鸡蛋，又会打毛线。

电视只是吉普赛算命师桌上的水晶球。我们透过它看到一些别人的事，就这样。

我们看到别人踢足球，但我们自己瘫在沙发上。我们看到有人在打仗、有的房子被火烧，但我们只有力气烦心我们的背痛和青春痘。我们关心一堆存在或不曾存在过的皇帝大官格格大侠煞有介事地活着，但这些人永远不会关心我们，连看都永远不会看我们一眼。

我们见证各国人种在我们眼前抵死缠绵地恋爱，但我们自己好寂寞。

亲爱的宝宝，电视没有那么不好，电视只是让我们误以为：好多人好多事都跟我们有关，却忘了提醒我们一声：

其实那些统统不是我们的人生。

文字〈夜车〉

亲爱的宝宝:

字。

我是大量使用字的人，但好笑的是，我仍然老是本能地、土气地驯服于字的力量。

我常常经过一家店，这家店是卖鱼的，店的招牌上写着店的名字："尼罗河"。

我就忍不住每次都悠然神往地揣想着店里的鱼全是尼罗河来的，然后进一步想象着尼罗河里的鱼都长什么样子。

天可怜见，那家店的鱼无非就是从三条街以外哪个批发中心批来的吧！

我还会在店里为某人选卡片。看到一张卡片上印了一群螃蟹，其中只有一只把八只脚染成彩色的，底下印了一行字："你是最特别的……"

这样我也会相信，脑中也真的乖乖浮现"某人确实很特别"的念头。真是的，在看到这张卡片之前，我还从来不曾觉得这个某人有什么特别的呢！

我用字用了这么多年，怎么还是如此受制于文字呢?

如果是很会用符咒的巫师，一看到其他巫师写的符咒，一定一眼就看穿上面附了多少法力。没有法力的，动手撕去就是，管它上面写了什么。

我却像个初认识字的土人，随便写一个店招牌也唬得住我，随便印就印个几万张的卡片也能说服我。

宝宝啊，你认识字以后，要以我这个愚人为戒。

我恐怕会继续的，这么相信字。

玩偶〈玩具店里〉

亲爱的宝宝:

今天店老板有两个十二英寸电影人形玩偶让我选。一个是《七宗罪》里，拼了全力对抗宗教杀人狂的热血警探，穿旧皮夹克的布莱德?彼特的人形。另一个，是《沉默的羔羊》里聪明、博学、优雅，只是太爱吃掉别人鼻子只好给他戴上透气面罩的人魔医生，安东尼?霍普金斯的人形。

玩具店老板说，布莱德?彼特的人形比较难得，因为制造的量很少。而且，《七宗罪》这一款是所有布莱德?彼特人形里，做得最像的。

我是很喜欢英文片名直接就叫作《七》的这部《七宗罪》，阴暗、愤怒、掉书袋，巴不得用死尸编出一支芭蕾舞来。

"很抢手喔，你不要，马上会被买走了。"老板把布莱德?彼特人形装回盒子里。

我当然知道他说的是真的。

我当然选了戴面罩的十二英寸的吃人肉医生。啊，谁能抗拒拥有他作为"玩偶"呢。

医院不是我的家〈主持人休息室〉

亲爱的宝宝:

医院。

你抵达这里以后，第一个过夜的地方。

很多婴儿都会跟你一样，先在医院住一段日子。但却从来没有听说谁就因此把医院当成了第一个家。

大家对医院都出奇的冷淡，没有听说哪个生小孩的女生偷偷在那张她分娩的床边刻下自己的名字；没有听说哪对情侣约会时带彼此去看自己出生的医院；没有听说谁把自己的病历张贴在征友的版面上；没有听说谁把自己胸腔的X光片裱起来挂在房里。

我们这么多人在医院出生，但一点也不想把医院当成我们第一个家，我们有意无意地略过和医院有关的一切，觉得在人生的剧院里，医院应该永远被摆在"后台"。

我们会一辈子对医院保持警戒，每次进去都只想尽快离开，我们一点也不觉得亲切，也一点也没有回到儿时母校的感怀。

就这样保持冷淡，直到最后。最后，我们很多人又躺回医院的床上，但还是有几个人会固执地说："让我回家，我要死在自己家里……"

我们既不肯承认医院是我们的第一个家，也不肯承认医院是我们的最后一个家。

我们真别扭。

算命〈夜树底下〉

亲爱的宝宝:

大人会做一件事情，叫做算命。

大人不但算自己的命，也算伴侣的命、小孩的命，合作伙伴的命，无非是希望自己的人生别出太多意外的状况。

我也被带去算过几次命。每次带我去的，都是电影界的大老板。

拍电影的老板大概常常碰到明星向他们诉苦，诉苦的内容一定五花八门，缺钱、病痛、爱情出了问题。加上电影卖不卖钱又是如此神秘难料的事，所以电影大亨没事就把某位有名声的算命者请来住一阵，号召旗下有烦恼的众生一起去把命给算一算。

我每次碰上这种算命大队，都是刚好去人家家做客，就被一起携带了去。其中去的一次，算命者被供养在大饭店的豪华大房里。我走到大房的客厅，看见整个客厅只要有落地窗的，窗前就排了一排的观音像，大部分脸朝内、少数几尊脸朝外。我问大老板的太太为什么，她说脸朝外观音像，是已经被"开了光"的，我想大概就是"开关已经被打开"的意思。她说开了光的神像已经开始"发动"了，所以脸要一直朝着窗外的太阳。（听起来实在有点像靠太阳能发电的样子。）

算命者接连回答了几个明星的问题，他用的方式非常多，有时只用目测，就叮咛那明星小心电插头。有时冥想一番，就坚持某明星家里的神像没有依照"官阶"摆放，把三颗星的神放到四颗星的神上面去了，叫他赶快把顺序对调。他有时又只用手，在另一个明星腰部隔空抓来抓去，抓出一些像烂肥皂似的渣渣在手上，说是把潜在的一场病拿掉了。

这些明星被解答之后，各自请了一尊观音像，由算命者替他们"把开关打开"。

算命者看我从头到尾什么也没问，就问我有何烦恼，我有点不好意思，回答说只是陪大家一起过来看看。

他说："难道你都没有烦恼吗？"

我说烦恼当然有，但今天就不麻烦大师了。

他微微一笑，叫我把名字写给他看，我照做了，他看了一眼，说："你这辈子，都要离水越近越好。"

我说好的。

他又说："离你近的那个水，要越大越好。"

我说："是指海吗？"

他说："有海最好，无海就要近大江大河。"

我说好的。

宝宝啊，我想我这辈子是住不了沙漠了。

不过宝宝啊，我也不是很想住到海底去呢。

那一题〈沙发的角落〉

亲爱的宝宝：

有一个很迷人的歌手，连着上了我两个节目。

他上完第二个节目以后，还是和平常一样，笑着打完招呼就走了。节目制作人一方面为了礼貌，一方面也对他很着迷，特别一路陪他直到把他送上车去。

制作人送他上车后，回来告诉我一句话，是那位歌手托她转告我的：

"他说，他上礼拜在你另外一个节目里，回答了你大概十几个问题，其中有一题的回答，他说了谎。"

我听后愣了一下。倒不是因为我节目的来宾说谎。来宾说谎是常有的事，我们主持的是电视节目，又不是法庭。就算是法庭，也防不了说谎。

我愣了一下，是因为这还是头一次有来宾这么郑重地对我做"事后说明"。录完影当场马上做说明的很多，但事隔一星期才补上这么一句，真的从来没有过。

"有一题的答案他说谎？……"我困惑地看着我的制作人。

我工作时，每天最多可能要问出一两百个问题，这位歌手讲的是哪一题呢？

制作人看我困惑的样子，又补充了一句："他说，他这样讲，你就知道是哪件事了。"

我一听，立刻恍然大悟，原来是"那一题"。

"那一题"，其实是我的主持搭档在跟他聊他感情生活时，随口问的，也只期望他随口答了，就过去了。问答都很平淡，所以我没怎么记得，大概播出时也因为太平淡，根本就剪掉了。

现在他这样一提，我才发现，万一这一题他是照实回答，会有多么大的爆炸威力，以他现在走红的程度，要上多少天的报纸标题，要有多少人被牵连着追踪报道，要让多少迷恋他的人，好好的吃一惊？

"那他又何必告诉我呢？"我苦笑了一下，但心里又觉得一点温暖，能够得到他的信赖。

我的制作人急了，她这么迷恋他，现在只落得一头雾水："赶快说啊，到底是什么事？"

我微笑着看她："你知道邮差这工作为什么很寂寞吗？因为邮差永远都不会知道信里到底写了什么。"

错过〈主持人休息室〉

亲爱的宝宝：

和你最亲密的那个女生，我为什么这么喜欢她?

先说我最没兴趣的一种女生好了：

从小被保护到大，以自己为中心的公主。

这种公主，我小时候见过一些，长大以后继续见到。我其实不太懂为什么很多男生喜欢这些公主型的女生，我连在日本漫画或武侠小说里看到她们出场，都会不耐烦地加速翻过去。

没有错，大家都是娇嫩美丽的玫瑰，但对于偏激的我来说，娇嫩美丽往往是无趣的。公主的娇嫩美丽，必须或多或少地挽救这个烂世界，让世界再往"值得生存"的方向移动几公分都好。她的娇嫩美丽不能和世界无关，不能把烂世界映照得更烂更不堪。

我当然知道有那种"与世界无关"的美。对那种美，我好像既不感动、也不相信。

亲爱的宝宝，等你长大以后，你所看到的那个我喜欢的女生，很可能跟我讲的很不一样了。人和人的相遇都只有一段，我会错过我的，你也会错过你的，公平。

一个画面〈清晨，咖啡壶旁〉

亲爱的宝宝:

我正在写字。

写字。

和你最亲的那个女生，在我面前做过很多精彩的事，但我脑中经常浮现的一个关于她的画面，却是一个很安静的画面：她在后台，静静地在写字。

那是我第一次看到她在录影前，漂亮衣服穿好了、头发梳好了，却拿起笔很专心地在纸头上写字。

那天我们的来宾是个她很在意的长辈，她很兴奋，又忍不住要想刁钻的问题对付他。我看见她咬笔杆想问题，想到了就用力写几个字，露出小学生的神情，我觉得可爱极了。

每个认识她比较久的明星，都会在节目里称赞她从小女孩长大成美丽的女人了。

我却着迷于她像小学生写字的那一刻。

难忘的时刻（书店隔壁）

亲爱的宝宝：

我人生的这段时间，花很多时间做电视节目，其中有一个一对一的访问节目，每次会不间断地问对方问题，从一个小时到三个小时之间不等。

当中有些问题，我大概一辈子都不会拿来问跟我最亲近的人，我甚至不会拿来问我自己

。就算问了，也答不太出来吧。

比方说：

"你后悔做了那个决定吗？"

"你从几岁开始知道自己不好看（或很好看）？"

"你不在以后，希望将来的人怎样记得你？"

有时候也会问问很有钱的人：

"你到底要赚到多少钱才觉得够有钱？"

这些问题，很少人会拿去问爸爸妈妈伴侣好友，不一定是不想问，多半是怕问了以后，不确定要怎么面对那个被问出来的答案。正常人可不像我这种受雇的杀手，可以尽情地开枪发射，开完枪就闪。

所以我访问好友的时候，反而常常表现得不好。我会不由自主地避开他的痛处、协助防守他的秘密，也不太能一针戳穿他的假。原因就这么简单：我们在人生里还要相处下去。

当然除此之外，我这样的杀手也常吃瘪，只要来者武功高强、身手比我敏捷，我就会看起来像个笨蛋。

记者常常问我，我访问过的千百人里面，谁最让我难忘这类的问题。

他们总以为，我会转述一句什么光芒万丈的哲王之语，但其实我脑中浮现的，通常是不值钱的屁话。

我问电影导演李安："你拍完《卧虎藏龙》以后拍《绿巨人浩克》，你有故意把武侠片的元素带进科幻片吧？"

"我没有啊。"李安回答。
"那为什么绿巨人浩克会轻功？"
"那不是轻功，那是跳得高。"
李安一贯微笑地看着我，我忍不住笑地看着他。
诸如此类的时刻。

启发〈记者会的角落〉

亲爱的宝宝：

我访问过的千百人里，有谁说了哪一句话，对我很有启发的?

不是诺贝尔奖得主，也不是政府领导人，而是曾经以她的身体迷倒过很多人的日本女星，饭岛爱。

我翻着饭岛爱的书，问她：

"你这么恨你爸爸，但你又这么想再见到他，这不是很矛盾吗？"

"老师啊，"饭岛爱笑着用敬语称呼我，"人生本来就是由矛盾组成的啊。"

她真是简单明了，我也就恍然大悟。

签名〈喝咖啡〉

亲爱的宝宝:

我身边出现的很多明星，常常被要求签名。

这件事到底是什么意思?

明星的签名到底是什么意思?

是加持的符咒吗? 还是见过本人的证据?

最后不就是被转手卖掉。或者直接丢掉吗?

我有一阵子常被要求在陌生人的手机里录下叫人听电话的叫声，或是取代闹钟铃声功能叫人赶快起床的叫声，这好像还比签名有用一点，加深了我所从事的是服务业的感觉。

演唱会〈好朋友的大房子里〉

亲爱的宝宝:

现场演唱会。

八个朋友，围着大房子里的大木头桌，吃完布丁以后，开始说每个人去过的现场演唱会。

没有人够老得赶上披头四，但有人竟然听过鲍勃?迪伦的现场，大家赞叹了一下。另外几个人讲起自己哭得最凶的演唱会，都不是很有名的。妮塔说起她在纽约一个荒废剧院里听的那场演唱，她感动的不是主角，而是半途以神秘嘉宾身份现身的、当时一个刚从勒戒中心放出来、因为遗传白化症而披着满头白发的年轻女歌手。

芮塔则说起一个喜欢单脚站立整场演唱会、疯狂吹笛的吹笛手。

"他们都只有名那几年，后来就没什么人知道了，有名大概也不是太吸引他们的事吧。"她们说。

我参加过的演唱会，全场最多人的大概六万人、最少的大概八十人。每次我都好感动、好高兴。我喜欢看几万个人接力的、把手上喷火花的火花棒一个接一个地散布到全场都是。我喜欢在场里挤满快让人窒息的热情的时候，抽空抬头看天上的星星。我也喜欢在小酒馆里看有的人醉着有的人吻着，听着自己也醉了的满头白发的歌手，在唱我怎么听都还是会流眼泪的歌。

宝宝，我为什么一直对电视很有戒心，是因为电视老是让你以为，你听过那个歌了，但其实你没听过；老是让你以为你看过那个人了，但其实你没看过；老是让你以为你知道灾难与死亡了，但其实你不知道。

我每次在现场感动得要命的事，后来再透过电视看到的时候，根本感觉不出来是同一件事情。电视好像渔网，把有生命的都拦截在网子的那一边，到这一边流出来的，都只是水而已。

亲爱的宝宝，将来如果有你喜欢的歌手，你要想办法去听他的现场演唱会，去跟其他和你一样喜欢他的人在一起。你不知道那个歌手会有名多久，你也不知道他会愿意活多久。你只能趁他还在的时候，让他变成你回忆的一部分。

有些人的生命没有风景，是因为他只在别人造好的、最方便的水管里流过来流过去。你不要理那些水管，你要真的流经一个又一个风景，你才会是一条河。

大家的小孩〈电视机前〉

亲爱的宝宝:

过不了多久，你就会变成"小孩"了。

做小孩的乐趣之一，是可以犯错。做小孩的悲惨之一，是犯错会被处罚。

又有一个明星做错事被逮到的消息。

明星啊，就是一直被宠着的一群小孩。做的全是小孩做的事，唱歌、跳舞、打打闹闹、说笑话、扮家家酒、演警察抓小偷、演新郎新娘、穿得漂漂亮亮出去玩、永远要吸引大人的注意、永远要让大人觉得人生好多乐趣，觉得还没到手的东西都值得伸手去抓抓看。

大人用很多很多钱、很多尖叫和赞美、宠溺这些小孩，小孩努力地逗大人开心，但也常常闹脾气、要糖吃；闹完脾气，又怕大人不再喜爱他们。

"永远长不大"是明星存在的意义，也是明星存在的方式。如果有明星愿意依照真实世界的法则、长大、负起责任、操心生活、使用折价券，终于变得蓬头垢面、鸡皮鹤发，那当然令人有点安慰，但恐怕更多的人会觉得残忍和扫兴吧。

明星犯的错，都是孩子气的错，说谎、打架、喝醉、乱搞、花离谱的钱、买没用的东西、不顾做人的道理、闹个天翻地覆。

在这个很多事情都熟到快发臭的世界，真的有人要明星也守规矩、变成熟吗?

还是，继续宠溺明星，让他们镇守在保持幼稚的边界上?

不原谅〈飞机上〉

亲爱的宝宝:

我找到了一个地方，这里的电视节目，随时会在画面上出现各种要卖东西给你的小手段。

有时候是在画面的小角落里，闪动着一种饮料或感冒药的名字。有时候在主持人的背后

或脚踩的地板上，出现很大的商品牌子。有时候整个会场几千把椅子的椅背上、或几百个人穿的背心上，出现很多公司的名字。有时候节目名称直接就用那个化妆品或者香烟当作名字。

已经很少有球迷，能单纯干净地在脑中记忆一次美好的射门得分了。因为记忆中的某处，那个球场的周围、或那个球员的球以上、或那只球门的背后，总会大大地闪现某个跨国大牌子的招牌字样。

你和情人一起望向天边夕阳时能避开那个巨大的内衣广告看板吗?你望向开阔的山景时，不觉得房地产商的广告刺眼吗?当夜色本该使你忧伤的时候，眩目的霓虹广告没有刹那间使一切变得廉价肤浅吗?

我可以原谅他们那么饥渴地想赚我们的钱。但我不想原谅他们剥夺我们那么多本来可以纯净美好的回忆。

遥控器〈记者会之前〉

亲爱的宝宝:

如同曾经出现在我们生活中的各种靠电池来发动的小设备，遥控器，有一天也会成为好过时的东西，过时到日后看见的人，会油然而生羞耻的感觉。

至于目前的遥控器，在我看起来，已经有自卑的倾向，它太小看自己了。

遥控器，其实很精明，它明确知道我们每天感到寂寞的时数，明确知道我们寂寞时，会向哪个影像或哪个声音默默地呼救求援。

遥控器明确知道，除了我们身边的伴侣之外，我们真正贪恋的，是哪一种美色。如果遥控器也记录我们看电视时的反应，它也就会知道我们私下见不得人的小愤怒，我们的斤斤计较，我们连自己都会诧异的恶毒。

我们这一代在电视前面长大的人，当我们下葬的时候，应该把掌握太多秘密的遥控器，当陪葬品放进去。

裸露〈书架前〉

亲爱的宝宝:

在我工作的范围里，有很多明星拥有美好的身体，但是裸露，仍然常常是话题。哪个明星在哪个戏里裸露了哪个地方，哪个明星在哪个典礼比另一个明星露得更多，哪个明星在哪个海滩被偷排到露出了哪个部分，几十年来都不烦地讲这件事。

"怎么这么幼稚啊？"在里面整天裸露着不穿衣服的你，大概会这样想吧。

交换〈电视机角落〉

亲爱的宝宝:

交换。

陌生人和陌生人之间，最常产生关系的方法。

你帮我剪十次头发，可以换到一辆脚踏车。我帮你除去花园的害虫，可以换到去街角餐厅吃一星期的饭。

但是宝宝，交换很难是一直这么心平气和的。因为你能提供的东西，别人不一定缺，而你想交换的那人，他想交换的对象可能不是你而是别人。

我们不能太高估我们见头发或除害虫的能力，在不需要的人眼中，只是多余的东西而已。

所以，我们也不能太高估，我们的爱。

虽然我们常常觉得，那是我们仅有的了……

谁理你啊〈家里〉

亲爱的宝宝:

时至今日，连电器也妄想跟我们"沟通"呢！真是见鬼了。

我的冰箱门上有个小显示屏，告诉我它的体温，目前状态，如果我愿意，它还打算告诉我该买牛奶了、该买冰淇淋了这些消息。再过一阵子，它连哪家超级市场在打折，都要欢欣

鼓舞地通知我了。

汽车也变得爱讲话了。电子宠物鸡宠物狗的还逼着你喂它，不喂它，它还死给你看呢！

什么东西呀，你们又不是活的，谁有时间理你们啊！

神仙〈夜间花园〉

亲爱的宝宝:

神话里的神仙，最感动我们的，都是因为他们像人。至于他们像神仙的那部分，我们弄不懂，很难有感觉。

情况大概有点像蚂蚁偶尔听到我们在烦恼物理考试的考题、或者股票赌钱的事。听不懂，没感觉。

我念书时，有一门课要读《圣经》的《旧约》和《新约》，我读到《旧约》里的耶和华做的事，觉得他的心情总是很不好，对人类生气时，气到用长痔疮来处罚人。跟人说话时，必须把一整棵树烧起来，话还是说不太清楚。

我只能卑微地猜想，他不是很喜欢他做出来的世界。他肯定有烦恼，但他已经是至高的存在了，他有烦恼，要向谁说?

中国道教的神，跟中国人一样，喜欢讲人情世故，王母生日的时候，请大家喝酒吃桃子。玉帝贬下凡间的罪犯，观音会偷偷去接济一下。中国人又喜欢拉关系，事情闹太大的时候，忍不住把佛教的佛也请进来，佛被扯到越来越随和，最后落得如来佛要让孙悟空在手掌心撒尿，尿完了还要大笑三声把手掌伸出来大声说，你们大家看还是我如来佛最厉害。

希腊的神又火爆些，话一说僵了，就卷起袖子开打。大天神宙斯又喜欢拈花惹草、天后希拉又喜欢吃醋抓奸，这个为爱变野猪、那个为爱变植物，忙到一个不行，但总归是有来有往，有商有量，很热闹。

耶和华那边气氛森严多了，他要跟谁来往呢? 有事跟谁商量呢? 唯一的儿子又被送到人间去，从基层做起，吃尽苦头。比较不寂寞的是总算大诗人米尔顿安排了大天使背叛他，于是两边有仗可以打，不然，他的生命，要依据什么来测量?

信仰神的人，不管信仰的是哪个神，总不免偶尔探问一下，我们此生到底有什么意义?

如果被问烦了的他，把双手一摊，说："那你倒是看看，我这边又有什么乐子了呢? "我们应该就会心甘情愿地噤声了吧。

亲爱的宝宝啊，我的人生很短，见识很有限，我努力读过的一些严肃的书，看过的严肃的电影，都有人用过很大的力气，和他们信仰的神，追究这些事情的答案。

我真的越来越常偷偷想着："如果跳过这些呢？如果像穴居人一样，不能依赖他、或她、或它呢？如果不花这么多力气，追他们要答案呢？会不会比较简单明了啊？"

有了这么多的神可以选，结果，我们变得比较明白了吗？比较善良了吗？

何苦啊〈后台〉

亲爱的宝宝：

两个绝顶有智慧的人，一个自己整自己，另一个被整。

自己整自己的那个，叫苏格拉底。

苏格拉底娶了据说当时最凶悍最难缠的女人。苏格拉底的学生在宴席上忍不住问他："你不是主张女人和男人一样，可以被教育的吗？那您为什么不能把师母变成一位有教养的女人呢？"

"正如同驯马的人，不可能靠着驯服一匹本来就很乖的马，来显露本事。"苏格拉底回答："我娶这个太太，正是要测试我教化别人的能力啊。"

唉，这是何苦啊。

至于被整的那位，名叫笛卡尔，说出"我思故我在"的笛卡尔。

笛卡尔隐居在荷兰乡下，可是盛名远播，二十三岁的瑞典皇后非常仰慕他，一定要当他的学生，三催四请都请不动，最后派了一艘军舰去，才把笛卡尔接到了斯德哥尔摩。

奇特的是，年轻的皇后把上课时间定在冷得要命的清晨五点，结果笛卡尔挨不住冻，受了风寒，引发肺炎，病死了。

从"他思故他在"，到"他思，故他不在"了。

唉，这又是何苦啊！

逗哭了〈摄影棚内〉

亲爱的宝宝：

那天我们在节目里又随口胡闹，乱七八糟地假装我们埋伏了一个神秘嘉宾在现场，本来以为绝不会有人上当，结果，把来上节目的那位刚失恋的女明星弄哭了。

我们那天没有太大的罪恶感，主要是因为：我们失恋时全都是这个德性，我们失恋，都

会变得这么茫然、好骗、依赖人、爱哭。那位女明星只是刚好在失恋时来上节目，就像感冒的明星来上节目，结果打喷嚏那样。我当然有问她，把她逗哭的那段要不要剪掉，别给观众看到，她很大方，说没关系。

我有时候喜欢我们的节目，就是因为它记录了某些人生命的某个时刻。那些人下了节目，就继续往他们的人生走下去。

而我们，和我们的观众，也就表现得好像我们也有点更懂人生了的样子。

钱是一样的〈家中一角〉

亲爱的宝宝：

我小时候，被爸爸带去过两个报纸老板家里做客。他们两家各有一道待客的菜，令我印象深刻。

一位老板家住城的这一头，那一餐是把菜一盆一盆摆开，好让几桌打麻将的客人，各自

依照打完一圈的时间，再下桌吃饭。

我到他家时，菜刚摆出来，我看到有一盆大小大概像个提篮，里面堆满了一块一块杯盖大小的、圆圆的、深茶色、像豆腐干的东西。

我随后拿叉子叉了一块起来啃，觉得比豆腐干有弹性一点，吃起来还算有趣，看看满盆子都是，就又多叉了几个吃着玩。这时爸爸那桌离桌来吃饭了，爸爸走过来看我，我就问他我吃的这东西是什么，他告诉我："这叫鲍鱼。"

另外一次，被叫到另外一位报纸老板家去吃晚饭。这位老板住在城的另一头。这位老板向来不喜欢把菜摆开来让客人取，一方面怕菜的温度不对，一方面不愿意劳驾客人自己走动去拿吃的。所以他家打牌吃饭，就宁愿让各桌互相等一等，等到一齐告一段落了才开饭。所以他家备了不同尺寸的圆桌面，吃饭的客人越多，就架上越大的圆桌面，总是可以让大家一起围桌共餐。

从小孩子眼中看起来，当然就觉得圆桌很辽阔，每缸菜都巨大又冒烟。其中有一缸端上桌时，只见淡茶色透明刺须从缸口满出来，颤巍巍朝四方乱七八糟的、呈喷射状散开。女主人热情地招呼，拿勺一大碗一大碗分盛给客人。我吃了觉得脆脆的很好吃，拿眼睛看我爸，我爸说："这叫鱼翅。"

我后来当然还在不同主人的家里，吃过其他好吃的东西，有的主人请客时，对端上桌来的那份鲍鱼或鱼翅，或随便什么其他美食会很郑重地介绍，如果那份鲍鱼或鱼翅，又被郑重地打扮得像要供百姓瞻仰的贵族遗体的话，这时我脑中就会自然而然地浮现我小时候遇见这两道菜的画面。

我一直都不喜欢参加装模作样的宴会，我甚至觉得一群人相聚时，不聊些有意思的事情，反而郑重其事地讨论着，此刻开的是哪一年份的酒，或哪位身上穿的是哪家牌子的衣服，都会让我有点疲倦。

主人请客人吃什么，那是主人的情意。客人为主人穿上什么，那是客人的情意。如果事事都要明白说破，那还有什么情意？不如直接把价钱标在上面算了。

我常常被问到老派有钱人和新富的人有什么不同。

一样是钱，给人的感受不同。

有钱爸爸〈路边喝咖啡〉

亲爱的宝宝:

好多人都想要有个有钱的爸爸，觉得这样人生会很轻松。

我想了一下我认识的人里面，哪些人的爸爸是很有钱的，他们的人生轻松吗?

嗯，很可惜的，情况和传闻的不太一样。

首先，要看这个有钱爸爸，对他的小孩是抱着什么样的期望。这个通常决定于这个爸爸有多有钱，以及，是哪一种有钱。

普通有钱的，大概期望也就普通些，小孩的日子也就好过一点。比方说，医生、律师、明星，这一类靠着自己的"手工"赚到些钱的，他们大致上始终维持着一个"个人"的存在状态，

也就是说，他们并没有把自己当成"帝王"，没有认为"只要眼睛看得到的地方，都是必须征服占领的地方。"

这种爸爸，有钱的程度有限，征讨天下的野心有限，而且，他们赚钱的方法，必须不断跟活生生的人接触，他们因此得以常常维持在人的状态，也比较难把其他人的脸都抹去，抹成一张张钞票，或是经营报告上的一个一个数字。

做这个有钱爸爸的小孩，也就比较有机会只被当成一般人看待，可以有自己的兴趣、弱点、想法，可以把人生只是当成人生而已。

至于一般人喜欢挂在嘴上讲的："真希望某某人是我爸爸。"那个某某人，通常是吓死人的有钱，这种排行榜上前一百名的有钱爸爸，多半是帝王霸主型的人物了。

在这些帝王眼中，很多仗是一定要打的、很多敌人一定要歼灭。在他们眼中，买东西的人并没有五官或姓名，只是一个数字、一个造成他市场占有率往上或往下一点点的黑点。

在他们眼中，小孩有时是"贮备干部"、"接班人"、"储君"。如果是这样，小孩的日子就轻松不起来了。他在人生的某个阶段，总会需要试着成就他父亲的期望，也许读书的时候，他可以撒一点野；也许毕

业以后，还是可以闲晃一阵子，但大概就这样了，他总有一天得接过父亲的战盔，上阵去冲杀。

当然，这样的小孩也可能败下阵来，也可能轮到一无所有，但无论如何，那不会是一个轻松的人生。不会是一个可以"少奋斗"的人生。

只要是背负着爸爸的期望，就很难轻松。做小孩的可以逃避这个期望、达不到这个期望，但不可能像个没事人那样，怡然自得地在自己的人生摸索。

这样的"储君"，不能说不幸运、更不能说不过瘾。他们能见识很多大场面、玩很高规格的游戏，他们会被追着报道、能拥有很多东西、决定很多人的浮沉、被很多人羡慕一辈子。

拥有这样一个有钱爸爸，应该是很好的了。只是啊，我很在意的，在人生里一个人摸索的、晃荡的自由，不用规划别人人生的自由，都会是比较遥远的事了。

不同的人生有不同的乐趣和痛苦，我只是告诉你这个"真希望某某人是我爸爸"的许愿，应该并不像传说中那样的万事如意罢了。

睡觉和工作〈床上〉

亲爱的宝宝：

很多人算一算以后，惊叹我们一辈子大概有二十几年到三十几年的时间，在睡觉。

我不是很惊叹这件事，睡觉本来就应该在生命中占一大块。我比较惊叹的，是工作占了我们一生的多少年。

不但占去比睡觉更大的一块，而且，几乎还决定了我们人生的很多事：我们日子可以过多舒适，我们被人称呼的头衔，我们必须每天相处的一群人，我们必须听命的人，我们日复一日的得意和失意，以及，说来还真过分，我们的自尊。

睡觉才没这么多花样，我们睡觉的姿势不会印在名片上，我们才不必为了睡觉就要和一群莫名其妙的人每天关在同一个房子里，我们睡觉不用打卡、不睡觉也不用请假，我们没听说过，有谁睡觉结果把自尊也睡没了。

工作占的比重，比睡觉吓人太多了。

世界上有这么多人要工作，但听起来会让人向往的工作有几种啊?

睡觉多么简洁、多么一视同仁；而工作多么琐碎、多么歧视。

亲爱的宝宝，我知道不是只有人要工作，有些蚂蚁甲虫也都一辈子忙得不行。但我很介意的，是工作变成了人生的最大一幕戏，在这幕戏之前的，都是为了这一幕做准备；在这幕戏之后的，都是这一幕残余的尾声。

不必搞成这样吧。

我觉得学习是人生最有趣的事之一，学校就该是最享受学习的地方。结果呢，学校常常沦落成为师生一起忧虑学生毕业以后"有没有前途"的地方。

大人为了让自己的孩子有前途，必须用力赚很多钱，给孩子他们想象中最有用的教育。小孩以此衡量父母够不够尽力，父母以此衡量小孩够不够用心，工作的巨大影子，就这样横亘在我们人生的上空。

宝宝啊，这不对劲，应该改变。

被看见被记得〈后台〉

亲爱的宝宝:

有些疑问听起来很天真，问出口，会让人觉得装腔作势。但那些问题如果对我很重要的话，我还是会问的，但只问我信赖的人，免得对方噗哧一笑。

在一个很靠近我居住地点的小岛上，我的朋友做了一个展览，他邀了十八个很聪明的人

，把这小岛上已经荒废的作战碉堡，各自布置成远离战争、又充满玄机的神秘场所。

在其中一个幽暗的、被种上了出奇巨大的假花的碉堡里，我问了我的朋友一个问题。

"我的工作，追求的是被尽可能多的人看见。我们这边的胜负，常常只是决定于这件事。虽然粗鲁，但规则简明。"我说。

"那你这样快乐吗？"他问。

"有时候。"我耸耸肩，"做得多了，总是比较容易遇上快乐的。"

"什么样的快乐？"他问。

"……有人为了对的原因喜欢你……"我想了一下。

"就这样？"

"……如果一定要再多一点，在那个人的人生，留下一点点改变吧。"我说。

"不能算是奢求啊！"他说。

"那你呢？你们做艺术的人，要的是什么？看艺术的人，比看电视的人少得多啊！"

他的回答，比我想的快很多。

"以我们想要的方式，被记得。"他说。

"啊，要被记得吗？这对做电视的人来说，算是很奢的奢求了。"

我们还聊了些别的，但我最想问的问题已经问了。

一定要比较的话，我应该比他容易快乐吧。因为我比较像杂货店的店员，每天都结账。而他可能要等店都已经不在了，依赖某个他也不知道在哪里的人，来替他结账，就算他赚的比我多百倍，他恐怕也无从知道了。

"那，你要被多少人喜欢，才够呢？永远都会有人比你得到更多人喜欢的。"他说。

"我知道的，一个人可以被喜欢的量，恐怕是永无止境的。只是，一个人能够'感受'到的、被喜欢的量，是有限的。"我说。

我在这件事上，相信这个世纪的人，和与自己的小部落共居的穴居人，并没有两样。

大概就是你真正在乎的那几个人、那两个人、那一个人，能够改变这世界对你的意义吧。

如果那几个人喜欢你、重视你，那其他的几万人、几百万人，他们喜不喜欢你，就是有关系的事。

但如果你身边的那几个人、那一个人，改变心意不喜欢你了。那其他的几万人、几百万人都会化成稀薄的空气，也许够你维持淡淡的呼吸，但你很容易就忽略这空气的存在了。

地球上出现过的大明星、大英雄，都一样，能够动摇他们根本的存在的，或巩固他们根本的存在的，恐怕还是那么几个人。

但愿我这样的相信是成立的。要不然，虚荣就是真理了，贪婪就是生存之道了。

钞票〈深夜咖啡馆〉

亲爱的宝宝：

我对钞票做过的两件事情：

第一件，我搜集了一批已经绝版的法国钞票，因为上面印着彩色的、圣修伯利创造的《小王子》。

我为这批小王子钞票写了一篇纪念的文章，再印成小而隆重的深蓝绒布卡片，然后把这些法国钞票一张一张贴进卡片里。

然后我把这叠卡片放在书架上，《小王子》的旁边。

第二件，我搜集了一批已经作废的上海钞票，裱在纸上，满满铺了一地。然后，请一位我很看重的艺术家，拿火药线布置在上面。他把火药线盘绕成巨大的符咒，接着点了火，一阵火烧爆炸之后，出现满地被炸出焦黑咒语的废钞符纸。

艺术家和我把炸出大小破洞的符纸拿起来，抖掉纸屑、用毛笔签上名，他用黑墨、我用朱墨，签完名、欣赏完火药形成的裂痕纹路，再一张一张用金色的框子框起来。

然后，我们两个把这批废钞灵符，拿到电视上去，接在贩卖电脑的人后面上场，把符纸用一千倍的价钱，卖给六十六个打电话进来的有钱人，二十分钟就卖光了。

我对钞票，有时仁慈，有时残忍。

有时庄重，有时戏谑。

撕书〈书架前的凳子上〉

亲爱的宝宝:

我正在撕书。很多人把他写的书送我时，都会很有礼貌地在书前面写上我的名字，再签上他的名字。

当这本书终于要离开我的时候，我会在尽量不伤害书的情况下，把他签名的那一页撕掉。我不要写着这样珍重托付的字，落入不相干的人手中。这是我的礼貌。

所以我送自己的书给别人时，如果对方没有要求，我就不会在书上题任何字。因为这书就算他再怎么喜爱，迟早也是要离开他的。

我帮他省去撕书的麻烦。

旋转〈咖啡店〉

亲爱的宝宝:

旋转。

等你变成小朋友以后，你会发现很多公园和游乐场里的大型玩具，是让小朋友好好旋转个够、来制造快乐的。

就算不靠玩具，小朋友自己原地旋转，或者被大人抱起来旋转，也会很开心。

奇怪的是，长大以后，我们就不太旋转了。热恋的情人重逢时，也许会抱着转一两圈，有些宗教的信徒，会持续转圈来进入某种的感觉，大概就这样。

我们不旋转了。

我们所在的地球是一直在旋转的，但我们不旋转了。

我们很轻易就抛弃了这么简单就让我们快乐的事。

所以我想讲一个，很会旋转的人的事给你听。

有一年，在一个遥远的地方，有一大群年轻人，因为太喜欢旋转的自由感觉，不停地旋转，就被大人抓起来了。当中有一个女生逃走，逃到更远的地方去。大家很关心她到底在哪里。过了好久，她才想办法让大家知道，她很好，没有被抓走。

大家都松了一口气，也很期待她，但不知道为什么，她后来就再也不旋转，变成了一个一般人。

大家慢慢也就忘记这个女生了。大家长大以后都不旋转了，没有道理要她一个人继续旋转。

但是，我有一个朋友，没有忘记这件事情，只是她记得这事的方法很特别:

每隔几年，我这个朋友就上台表演一支舞，这支舞说简单，很简单，就是一个人在原地不停地旋转。

这支舞当然也很难，因为没有一个人，可以像我的朋友旋转得这么久、又这么美丽。

亲爱的宝宝，我也已经很久不旋转了，我也已经早就忘记那个逃出来的女生的脸和名字了。但我这个不断旋转的朋友，却用这么简单的舞，一遍又一遍在我们心里重播这件事。

舞蹈有什么用呢？跳舞跳得像一只天鹅，或者像一只孔雀，对我们来说，又有什么意思呢？

我这个朋友的舞这么单调，只是不断旋转而已，结果我们就记起了我们这么多年来，再也没有旋转过一次。

结果，我们就都落泪了。

名字〈车子后座〉

亲爱的宝宝:

你会有一个名字。

这代表我们这里有人在乎你，对你有期望。

如果他们后来对你失望了，会不会变得不在乎你?

有可能，但没关系，到那时候，通常会有别人在乎你。

你的名字，还是会有人呼唤，那就够了。

名字是给人呼唤的。如果全世界只有你一个，你就用不着名字。

比方说，人类想象中创造宇宙的那一位，就没有明确的名字。一定是因为还没创造宇宙之前，上上下下也就只有他自己一个。

想想他也很苦，没有比他厉害的，也没有比他烂的；没有谁来看他脸色，也没有谁来给他脸色看。

他连个名字都没有。

他不创造宇宙，我看也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我们这边现在很多人喜欢嫌他造宇宙造的不够好，漏洞百出捉襟见肘的，我听见这些抱怨，还真为他觉得委屈。

他哪知道他会造个什么东西出来？！

没打过蛋的人，哪知道自己会不会把蛋捏个稀巴烂。

（亲爱的宝宝，哥哥我就是个活生生不会打蛋的人。）

关于到底有没有创世界的造物者这件事，你那边应该比我这边消息更确实才对。我们这边有很多人说和他认识、跟他通过消息，但是这些人连他的样子都各说各话，有的不准你画他的脸，有的画出来却很不一样，留大胡子的也有，练大肌肉的也有。

所幸他的名字倒是有好几个，有个用这个字母开头，有的用另外一个字母开始。如果当初他是因为没有名字而感觉寂寞，才创造宇宙的话，他算是押对宝了。

婚礼〈本城一角落〉

亲爱的宝宝：

中午就喝醉，在我们这边是不"恰当"的事。但我们一整桌的人，那天中午都喝醉了。

我们这桌人，都很少参加婚礼，可能因为这样，就对婚礼的每一步骤都很认真，易被感动。我们甚至隐约觉得这么果决地投入婚姻，是有点勇敢的事情，加上我们很在乎这场婚礼的主角，所以大家都超过了正常婚礼做客的激动。

心情很激动的时候，忽然被一个长辈过来灌了一轮酒，结果大家就醉了。我们这桌颇有几个能喝的，但大概情绪起伏大，所以整桌人不分酒量高低，都醉了。

我左边坐的，是一位出现一定引起大尖叫的歌手。我右边坐的，是一位出现一定引起大尖叫的演员，两个人都越来越醉，靠着尚存的一丝理智支撑，死命压低了声音，在我耳朵旁边小声尖叫："怎么办？……好像醉了耶……怎么搞的……才喝一杯啊……怎么办？好想起来大叫跳舞喔！"

这时正是一位很老的贤人在致词，讲得又臭又长，不知所云。歌手一边低声笑，一边压着嗓子："掀桌子啦，别管他啦，开始闹吧，好开心啊！"演员则在我另一只耳朵边喃喃自语："快要失去控制了……快要失去控制了啦……"

我自己也很醉，一边趴在桌沿笑得喘气，一边煽动我两边的人："走啦，一起去向那个老头敬酒，然后把酒倒他头上！"

亲爱的宝宝，我们这桌人终究没有失控，我们站起来用力唱了几首歌，让情绪挥发掉了。

过了两天，我想起这个婚礼，我在想，我们怎么那么想大笑大叫、唱歌跳舞？

我们怎么这么像某个部落的人？

别人的心情我不确知，但我感觉那个婚礼的每一刻都很珍贵，不舍得让它在无聊又不相干的致词里无奈地蒸发。

做我们这种工作的人，懂的事并不多，但有一件事我们很警觉：

该哭该笑的时刻，就要大哭大笑，因为那是珍贵的真实人生，不是什么廉价的、为了取悦观众才存在的表演啊。

恶人心愿〈饭店房间〉

亲爱的宝宝:

你过来以后，第一种最常看的东西，可能是日本做的卡通。

你会发现，日本卡通的主角，常常为了对抗坏人，很辛苦地变形、变身、修炼、打死了再努力复活，只为了和坏人永无止境地战斗下去。

那些坏人当然也很辛苦，很费时地研究毁灭世界的科技、所建立的秘密基地光看装潢就知道贵得吓死人，这么有钱有这么勤劳的人却还要常常挨打、常常生气。

这些坏人图的是什么？通常是"统治地球"，不然就是"统治宇宙"。

他们这份心愿是怎么来的，通常卡通里没什么线索。而这些坏蛋的人格或见识，也很难让人相信他们是会"发愿"要统治地球的人物。

宝宝，编卡通故事的人，可能一开始就发现：邪恶，并不是一件无聊的事。如果抱持很高的兴趣去描绘邪恶，邪恶很可能会变得太有趣、太吸引人、太灿烂、甚至太有深度。

所以，不要探讨它，只要敷衍地交代一下坏蛋想干嘛、点到为止，才安全。

我们大都对邪恶抱着很天真的态度长大，直到有一天，我们触摸到真正的邪恶时，我们会好好地大吃一惊。

撕照片〈大抽屉前〉

亲爱的宝宝:

我常常撕自己的照片。

我的工作使我常常拍照，常常收到我和某某人的合照，或者别人好心帮我拍的照片。

这些照片不能都留，照片会太多，满出抽屉，并且使我厌倦自己的表情。

我变换不同的方向撕自己的照片，有时候脸直的撕成两半，有时横的两半。

宝宝，和你最亲的那个女生，也很喜欢在自己的照片上乱涂乱抹，画大斗鸡眼或大丛鼻毛喷出之类的。

我觉得这是幼稚的美德，那些拥有巨大雕像供人瞻仰的人，其实偶尔也可以试试给自己的雕像戴顶假发或画一副大眼镜什么的，感觉一下"这世界没有我也过得很好"的放松。

随便说也好〈旅馆〉

亲爱的宝宝：

常常听到的话，常常是随便说说的。

你一谈起理想，很多大人就说："那是你的理想，可是看看现实吧，现实可不是这样的。"

照这样的说法，理想和现实好像是在河的两岸似的。

但只要稍微想一下就知道，理想和现实是连在一起的，是互相形成的，是河跟河岸的关系。有怎样的河，就会有怎样的河岸；有怎样的河岸，就会有怎样的河。

理想常常不能全部实现，常常实现成很扭曲的样子，但只要实现出一部分，那个部分就变成了现实。

只要有人有新的理想，或多或少地去实现，那所谓的现实，就会相对应地改变。河水涨一点、河岸就退一点。河岸长了树，河水就会被期望要更清澈。明明是连在一起的事，就是会有人要把它们说成是永不交会的两界。

宝宝，常常听到的话，并不就表示值得相信。有可能只是一些懒惰的人，随口说说而已。

念故事〈家的角落〉

亲爱的宝宝:

有人找我去念一篇故事，给一群眼睛看不见的小孩听。

我本来以为随手就能找到一个故事，反正我读过很多故事我都很喜欢。可是，结果我翻了十几本书，都还是找不到适合的故事，因为我觉得合适的故事，是整篇故事里都没有用到

"看见"这个词、都没有描述云的形状、树叶的颜色、没有描述城堡的高度、宝石的闪亮、没有描述主角的美丽、没有描述陌生人的眼神。

一直到出发前往会场前一刻，我才总算勉强选了一个古老神话里，一个天神为了救人类而背叛了祖父的故事。这个故事本来很有力量的，但我讲得很不精彩，因为我删去了所有要靠眼睛才能看到的东西，结果故事被我讲得干瘪瘪的，而且，我还是免不了讲了两次"看到"：一次是天神"看到"人类被洪水淹得有多悲惨、一次是乌龟和老鼠一起"看到"天神不快乐的样子。

另外一位受邀去讲故事的作家，讲得比我精彩多了，他一点都没有故意避开"看见"的东西，老太婆的脸色、小瓶子放的地方、矿坑的黑暗，他把故事讲得很生动，小孩都听得很高兴。

宝宝啊，当我们对别人讲故事的时候，我们到底应该描述一个对方终有一天能懂得的世界，还是描述一个对方永远也不会懂得的世界?

自以为重要〈夜间咖啡座〉

亲爱的宝宝:

我们如何判断一个人"自以为重要"的程度?

只要看他有多么觉得"由他率先上台致词"是理所当然的事，就知道了。

我有时必须主持一些典礼，常常会有做官的人要来上台致词。除了一定要让大官率先上台讲话这类讨厌的事之外，还有些离谱的大官，会以他的时间表为唯一的时间表，他到了就要上台，他讲完话就要别人站起来送他。我后来碰到这种人，都尽量让他在会场门口站着等个五分钟，才放他进场。这些人已经忘记即使是马路上，也该等几个红灯的滋味了。

有一次是电视圈的颁奖典礼，又有一个大官一定要在一开始上台讲话。我跟我美丽又狡猾的美女搭档约好，一定要当众叫他"讲短一点"，可爱又带种的美女巧妙地做到了，全场回报她热烈的掌声。

我遇过最有种的，是华裔日本籍的围棋大天才、九十岁了。他在欢迎会上，来了个大官，要颁荣誉状给他，他大怒，直接说不要，让那个大官很下不了台。

大官应该多受这种教训，不要一坐到个官位，就昏到以为自己智慧增长了，能指导别人过日子了，本分一点，别给自己招惹太多来不及察觉的鄙视。

需要跟这些大官要钱的，那还是好好地请他们赏光训话吧。其他的，尤其是人生重要的像婚礼丧礼这些时候，就别让大官来糟蹋吧。他们来了也不是真心的。

心虚的正直〈餐桌〉

我对不少事的相信，看似坚强、实际上很脆弱。

比方说：动物应该生活在大自然、而不是动物园。

如果有人不这么想，而他又很雄辩，我也许就会动摇。

我手上正读到这本小说，主角是印度一个动物园老板的小孩，这小孩在小说一开始就很大声责备我们这些天真的人类，说我们一厢情愿地以为：动物有多么热爱野外；多么热爱远走几公里，只为了喝一口河水，还要没事被河里的鳄鱼吓得半死；或者，多么热爱狂奔到心脏都快爆炸，却连只兔子都捕不到；或者，以为动物多么热爱永恒地被蚊蝇绕头飞舞，永恒地被吸血小虫死叮在伤口上。

这个动物园老板的小孩继续说：当我们这些人全心相信土拨鼠爱钻洞、狮子爱奔驰、蟒蛇爱猎杀的时候，我们自己却快乐地为自己盖起遮蔽风雨的房子，装自来水管、开医院看病、开超级市场买洗干净的肉、开汽车免得走断腿。

我们这么享受干净的水和食物、安全的住处，有人替我们剔去鱼的刺、有人拔去我们的痛牙。

这样的我们，却自命正直地相信动物都该活在野外、发炎、拉肚子、牙痛、中暑。

这个小说里的孩子，觉得好的动物园绝对是天堂，住在里面的动物幸福得要命，才不可能想念野外的饱一顿饿十顿、整天担惊受怕的日子。如果一定要把这些动物再赶出去，赶回大自然，那叫惩罚，不叫"放它们自由"。

我没有被这小孩说服。我觉得人为了自己奇奇怪怪的原因而出手去干涉动物的生活，是很蛮横的事。

可是被干涉了的动物，是不是比较幸福？我就语塞了。笼子很小的鸟、缸很小的鱼，当然很苦。那如果笼子大到像一栋楼、鱼缸大到像一个湖呢？

有人喂养和照顾、渐渐失去天性，描述起来很可悲。但是宝宝啊，我们自己就是这样长大的了。为了换取医疗、食物、住所、汽车，我

们心甘情愿地住在舒服的笼里、做很多工作、考很多试、观看、也被观看。

我以为我可以很坚定地对动物园这件事发表意见，哪知道一个小孩的质疑，又让我看见了自己。

摇滚〈机场〉

亲爱的宝宝:

摇滚乐。

我在跟她讨论我听到的一个说法：听说胎儿躲在里面的时候，不断听到四周有血流像火车一样轰隆隆奔驰过血管，又不断听到心跳的重节奏，所以其实是活在一个摇滚的世界里，

以后只要听到摇滚，都像回到最初那么的快乐。

请问：真的吗?

你已经这么摇滚了喔?

活很久〈车子的后座〉

亲爱的宝宝:

我想把摇滚乐和电视，做一个很随便的比较。

摇滚乐和电视的历史差不多长，都只比半个世纪长一些。

摇滚乐很有想象力、很热情，常常挑战呆子的人生观，常常愤怒，很少好笑。

电视也有想象力，但比摇滚乐少；电视也有热情，也比摇滚乐少。电视常常好笑，很少愤怒。电视常常巩固呆子的人生观。

摇滚乐里顶尖的人，大部分都很有个性，对世界看不顺眼。电视里顶尖的人，大部分像世界的"高级顺民"。

在摇滚乐里，常听到灵魂的脚步声。在电视上很少看到灵魂的身影。

最后，摇滚乐里最棒的人一大堆早早就死掉了。电视上的人，常常活很久很久。

爽快一点〈夜车〉

皱纹和斑点。

女人用尽全力对付的东西。

为什么要这么恶作剧呢？不能爽爽快快让人到了年纪就死掉。何必慢吞吞地拿这些皱纹、斑、白头发吓唬人啊？对谁有好处呢？

这件事，我最后相信了生物学家、基因学派的解释：

"为了避免搞不清楚状况的雄性，把力气浪费在已经不能再生殖的雌性身上，所以要明确地把这些'过期'的雌性给标示出来，让雄性一眼看去就知道有效期已过，赶紧转向去找没皱纹又没斑点的目标，才能有效率地繁殖后代。"

这话是有道理，所以我信了。

只是谁可以去跟"上面"说一声吗？说我们大部分时候，已经不是为了繁殖后代而爱了。我们有各式各样的爱，并不需要多事的皱纹斑点来警告我们。我们爱那个人的心、灵魂、才华、个性。我们爱的，不是那个人的繁殖能力。

这样，皱纹、斑点和白头发，可以功成身退了吗？

就让人美丽，直到该死的那天，如何？

笨蛋〈早餐桌〉

亲爱的宝宝:

世上到处都有笨蛋。银行有笨蛋、学校有笨蛋、动物园有笨蛋、马路的转角也有笨蛋。

但这些笨蛋杀伤力有限，不像我工作上会接触到的那些很会唱歌、很漂亮、漂亮得要死、很会逗人开心、很会演戏、很会说话的人。

这些人里面，也常有笨蛋，很愚笨地活、很愚笨地处理钱、很笨地恋爱、很笨地面对别人的尊严、很笨地面对死。

愚笨并不一定该被责怪，我们每个人在某方面都是愚笨的。

只是偏偏这些笨蛋身不由己地占据了报道的重要比例，像一个本来只是感冒患者的渺小的人，突然变成巨菇把伞页撑开，哗啦啦地把孢子随风大把大把地撒出来。

于是他的愚笨就感染很多人。

他的愚笨不能怪他，他的感染力不能怪他，但他就是让很多人一起变笨了。

欠债〈客厅角落〉

亲爱的宝宝:

这个世界上最有光芒的人，大部分是对人间负债的。

人间种种被视为珍贵的文明、义理、朋友之情、亲人之情、爱情，往往被这些家伙七手八脚地抓来，塞得满嘴都是，然后乱嚼一通，吐得一地残渣。

负不负债？负多少债？这些家伙想都没有想过。恐怕根本就不记得世上有"负债"这个说法吧。

然而，人间所以成为值得活下去的人间，这些家伙是很重要的原因。

他们中有发现物理定律的，写出霸气思想的，有开发怪药的，有作出交响乐的，有让人认识宇宙的，有让人认识地狱的。

跟这些家伙在人间擦肩而过的，通常被他们负债，负得满身伤痕、一块钱不剩的，也都不算稀奇。

最有钱的，或者最有光芒的，最有才华的，最有姿色的，这一整批一整批的欠债大王，他们跟这个世界的关系，从来就不是欠多少，然后还多少的逻辑。

他们就是一直欠，一直欠这个世界。然而奇怪的是，最后这个世界总能够从他们身上得到点什么，是弥足珍贵的。

还债〈客厅角落〉

亲爱的宝宝:

不要把活着的时候，都拿来还债。

也不要等着别人来还债。

所谓的"付出"，常常只是我们实现自己梦想的方式。也许在实现的过程中，别人因此而受益，但这不表示别人就欠了我们的。

同样的，我们如果受了益，也不表示我们就欠了别人的。

好好养育小孩，或者好好教学生，也都是人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人生，所做的选择。

既然不能被说成是投资，也就不必有等着回收的心情。

凡是怀着"我在付出"的心情，或者怀着"我在还债"的心情，在这世界上生活下去的人，无疑都会不时兴起莫名其妙的感叹："到底乐趣在哪里？"

没有活着的乐趣。

因为"欠债、还债"的关系，本来就是最乏味的关系，不是在两个箭头的这一边，就是在另一边，不然就是在中间，确实是一个很无聊的封闭路线，即使是从食道到直肠的路线，比起来也曲折有趣得多了。

只有活着但不知要干什么好的人，才会仿佛不会游泳的人抓住救生圈那样，把"我欠谁，谁欠我"当做是人生的理由吧。

你将来如果碰到那些常常困惑又生气的，就是这批"人生的记账员"了，他们当然会困惑会生气的，因为，人生的账，是没办法记的。

人生，是没有账本的。

丢书〈书架前的凳子上〉

亲爱的宝宝:

我又在丢书了。

不是几本几本地丢，而是几千本地丢。

捐掉、分送、弃之不顾，都只是手段的不同，感觉是一样的，就是丢书。放它们去别的地方。

以前不舍得的，这几年都舍得了，因为知道这辈子剩下的时间，看不了这些书，或者，不会想看这些书了。

"得到的时候，好珍惜喔……"翻着某些书，心里还是忍不住会这样想，然后，默默地把它放到标示着"不要"的箱子里。

和宝宝你最亲密的那个女生，习惯把我分到"读书人"的类别。

虽然有被简化的感觉，但她也没说错，我是很依赖书的人种。相对的，我则常常把她归类为"妖女"。这是我的赞美。整本《西游记》里，大家最愉快的，难道不是跟蜘蛛精共度的那段时光吗?

我很少拿书给她看。我觉得生活中向人推荐书，太干扰别人了。何况书和阅读者的关系很私人，旁人代劳，不太对得准。

更何况，我连自己和自己的书，都常常对不准啊。我看着一箱一箱本来一心以为这辈子会读的书，只被翻了几页，就又被我自己送走，送到下一个怀抱希望的人手上去，我虽然嘴上没有叹气，心里却感到生命的叶子，一片接一片地落下。

亲爱的宝宝，我们人哪，从出生以后，就不断被塞了满手的希望。机警的，会一路把别人硬塞给我们的希望随手丢掉，把手空出来抱自己的希望。不机警的，就这么抱着别人硬塞给我们的、乖乖活下去，也没有不可以，甚至也不见得比较不幸。

但是书啊，是我们塞给我们自己的希望，就算只是些妄想，割舍之时也不免挣扎。这，在还没出生的你看起来，挺傻气吧。

另一物种〈车子里〉

亲爱的宝宝:

我经常遇到模特儿。非常高的模特儿。

她们常常被化上很美丽的妆，被穿上了炫目的衣服，然后一整排地排列在后台，面无表情地等待出场。

我在后台，从她们身边找缝隙穿过，好像闯进了巨人专门放洋娃娃的房间。大量的纱、蕾丝、花朵、颜色。拂过我的耳边，窸窸窣窣，好像洋娃娃在耳语，但其实她们并没有人讲话。

这时候，如果突然听见一声"我常常看你的节目哦"，真会小小愣住，好像冷不防被人从云端叫住一样。

实在很难记得模特儿也就是一群十七、十八岁的少女，我朋友说，太高的人，会给我们这些一般人"奇观"的感觉。我们会赞叹、会慑服、事后也会想念，但我们不太会觉得，我们也可以跟"奇观"聊天。就好像我们不会想到可以跟大峡谷、或者跟天上放的烟火聊天一样。

我到现在都还记得，我的第一个节目就遇到一群模特儿，她们就在美丽又冷漠地经过我旁边时，忽然回过头来说了一句"有看你的节目哦"。

那是奇妙的感觉，但我也一下就忘记了，直到下一次遇到模特儿，再听到同样的话，又会惊讶一次，再听到一次，又惊讶一次。

我就是没办法把她们常成和我一样的人类，我知道这很顽固，也很不专业，但那又怎样呢？这种自得其乐的偏见，可以带来额外的快乐，因为感受到"物种之间交流的和平"。

童话〈主持人休息室〉

亲爱的宝宝:

童话。

据说是为了儿童而写的故事，但常常残酷到像我这样的大人吓一跳的地步。

我连三只小猪盖房子抵挡肺活量很大的大野狼这个童话，都忍不住觉得三只小猪活得真辛苦，也不喜欢野狼欺负盖不起坚固房屋的小猪。

"根本就是穷小猪的一场恶梦嘛！"我实在不觉得讲这个故事给小孩听，而且绘声绘影到小孩子听得呵呵笑，是多让人舒服的事。

以上，宝宝，是我想太多了。

将来你身边的大人，会讲一堆像这样没心肝的童话来帮衬你长大，你听的时候不会想这么多，你会像食量很大的小猫头鹰那样，来者不拒地吞下一个又一个沾带着人生血腥气味的故事，笑嘻嘻地听，笑嘻嘻地变成大人。然后，偶尔体会到：写这些故事的人，恐怕有被人生折磨到。

我最喜欢的一个童话：错，不是安徒生的《人鱼公主》；错，不是王尔德的《快乐王子》。

我始终最喜欢的一个童话，是《斑衣吹笛人》。

八百年前的德国小城，出现鼠患，全城束手无策，只好打算弃城逃走。这时，出现了斑衣吹笛人。

他服装的花色古怪、腰上插着笛子，他说他能清除老鼠，但要收一笔酬劳。小城的居民说，只要能赶走老鼠，付他五十倍的酬劳都行。

斑衣吹笛人拿出笛子，吹起轻柔曲调，所有老鼠纷纷从沟里房里柜下床底跑出来，跟在吹笛人的后面。

吹笛人走到河边，继续吹着笛子，老鼠如痴如醉一批接着一批跳进河里，全部被河水冲走了。

居民高兴得要命，但吹笛人索取酬劳的时候，居民却说没钱可付。

吹笛人默默离开小城。当天晚上，月亮高挂天空，家家安睡，到了半夜，小城的空中忽然响起了清澈的笛声。笛声飘动着，每一家的小孩都从家里跑到路上，跟在斑衣吹笛人的身后。

他一边吹着笛，一边往山上走去，所有小孩跟在他身后，走着走着，月光渐渐被云挡住，吹笛人和小孩越走越远，最后全部消失在山里面。

全城，只有一个柱拐杖的小孩，因为走路速度追不上队伍，最后一个人哭着回到城里，哭着跟所有大人说，他追不上其他的小朋友，大家都走了，把他一个人抛下。

亲爱的宝宝，那些小孩去哪里了?

亲爱的宝宝，我为什么有时会隐约地觉得，那些被笛声带走的小孩，才是幸福的?

反正就这样〈电视台一角〉

亲爱的宝宝：

到底是每个人都会做的事情，能让你比较特别，还是每个人都不会做到的事情，能让你比较特别?

逻辑上来看，当然是别人不会做的事情，才能令你特别。如果你会飞，你绝对特别；如

果你会飞还会生蛋，那你特别死了。

但奇怪的是，在我工作范围里，最红的、最名利双收的人，做的通常是每个人都会做的事：唱歌、跳舞、说话。

即使拍电影或电视剧的人，也有同样的情形：最卖座的戏，拍的都是最普通的故事，辛苦的恋爱、失散的亲子重逢、正义对抗邪恶，这些老掉牙的主题。

难道历来成千上万的奇人们所表演的异事还不够特别吗？吞剑的、吐火的、被卡车压过毫发无伤的、用鼻子吹奏长笛的，不够特别吗?

或者，拍戏的人三不五时造出一个匪夷所思的故事，像是：有人死了却不知道自己是鬼、车祸造成两人的灵魂对调，不都是很特别的故事吗？为什么这些奇特的故事只能偶尔出头，却永远不会变成主流，永远不能取代陈腔滥调的爱情与战斗?

这似乎说明了大多数人的基本要求：人要感觉到娱乐、安慰或放松时，并没有要追求离奇的、超越一般经验的太多的东西。

很少人会想要天天看火山爆发或海豹猎食企鹅的奇观，但很多人可以天天看一家老小每日发生的生活琐事编成的连续剧。

史上红极一时的歌手或主持人成千上万，但红极一时的魔术师，用一只手就可以数完。难道变魔术比唱歌、说话要普通吗?

当然不是。变魔术很难，既难熟练、有难创新，但观众很少为魔术师疯狂；也许会赞赏，但实在很少会像见到偶像那样声嘶力竭地尖叫到落泪或昏倒。

唱歌、跳舞、说话、讲故事，都是很原始的技能，实在很难想象，场景从洞穴里、火堆旁转为剧院舞台、再转为电视、再转为网络，而

最打动人心的，依然是这几件事情。

我常常被问到什么样的人会红？什么样的故事会卖钱？

很遗憾的，答案很老套。

人类恐怕没有自己所想象的那么喜欢新鲜事。

读书节目〈拍照的角落〉

亲爱的宝宝:

和你最亲的那个女生，一天下午收到我的简讯。我在简讯里，对她整个人做了个简单、但充满善意的结论。

她显然有点意外，因为我们其实常见面的，没事忽然隔空下起结论来，未免太严重。

我告诉她，因为我正在录我读书节目的最后一集，心中充满了"就此结束"的感觉，再加上一点"人之将死、其言也善"的醒悟，但这些我都不想让看电视的观众察觉。毕竟只是个冷门的读书节目，人家偶尔看两眼多半不看，不用到最后一集就把气氛搞沉重。所以，就把这个心情，转移到她头上去了。

"怪不得，我还以为你什么时候嘴变这么甜了呢，还是很谢谢你啊，让我高兴死了。"她回了简讯。

在电视上介绍读书，永远都有白费力气的感觉。重度依赖电视的人、和重度依赖书的人，对人生怀抱的期望是不同的。读书自由、私密、自说自话、自己往火坑跳，一切激动暗中发生，而电视要求热闹、直接、一切公开，两个经验很难叠在一起。我对我的读书节目，常常像面对一个不讨喜的孩子，这孩子很别扭，但你知道不全是他的错。

当这个孩子说要离你而去时，你知道他不是修成正果，而是要搞更严重的自闭去了。你也知道那应该会更适合这孩子，但你也知道，他跟这个世界打照面的机会更少了。

录制最后一集，好像是目送他的背影，看他背着小包袱，往森林里走去。

我当然会感伤，但更多的、我当时没有察觉的心情，应该是羡慕吧。

我羡慕他。

我跟这世界打太多照面了。

值得〈家〉

亲爱的宝宝：

虽然不能说得很斩钉截铁，虽然平常很容易就会感到或多或少的不值得，但是我还是想要试着说出这句话：

宝宝啊，人生是值得活的。

我懂什么呢？在这么多这么多活过又死掉的人生面前，我所依据的，无非也就是我自己这个小小的人生而已。

小小的、没头没脑的人生。

我所出生的这个使用中文的地方，俯拾皆是老气的人生态度。我小时候手边堆放的那些厚厚的书、印满了千百年前的人得到的人生结论，四个字的、五个字的、七个字的，都有。

我随手翻一页，就会诧异一次，诧异人是这样活下来的。比方说，我会翻到一句四个字的，说你如果在别人种瓜的田里就别蹲下来穿鞋，免得别人以为你找机会偷他的瓜。再翻一页，又是一句四个字的，说有一个不识货的暴发户，明明买到了一颗上好的珍珠，却只喜欢装珍珠的那个华丽的盒子，他竟然大方地付钱买走了盒子，反而把盒子里的珍珠丢下给店家说他不要。

我拿起另一本厚书，随手翻一页，里面的句子都押韵，念起来很好听，但感情都很特别。这一首是四个字的，说："青色的是你的衣衫，晃动的却是我的心。"

再换一首，是五个字的，说："白天这么短，夜晚这么长，当然要点起蜡烛啊到处去游荡。"

再换一首，七个字的，"我如果是蚕，我会吐丝吐到我死为止，我如果是蜡烛，我会燃烧到变成灰，我的泪才算滴完。"

我看着这些奇妙的字，诧异着大人有这么多各自找到的、活下去的方法，这么珍重地想告诉别人，告诉连他们自己也不能想象的、千百年之后的人。

小时候的我，并没有因此觉得接下去的人生好像会很复杂，反而兴味盎然地翻着这些人认真写下来的话，想象着各式各样的人生。

有些小时候读到的故事也很奇怪。故事可能两句话就讲完了，却让我很久很久地发愣。

“有一个人睡着，梦见自己是蝴蝶，结果他醒过来后，就一直搞不清楚到底是他睡着，梦见自己是蝴蝶，还是有一只蝴蝶睡着以后，梦见自己是他？”

“有一个被很多人追着跑的和尚，逃到一条河边，结果看见一个尸体从上游漂过来，他靠近一看，发现那个尸体，竟然是自己。”

这一类的故事，藏在没人注意的这里那里，没事就会让我眼睛一亮。

我一定从此暗暗地对人生建立了一点点戒备。

我长大以后，喜欢很多幼稚肤浅的东西。我去美国那个充满阳光和微笑的加州，去学拍电影的时候，一点也不介意我的美国同学们从来没听说过深沉的、充满玄机的欧洲电影；也没听说过喜欢搞暧昧、追求意境的东方电影。我喜欢他们理直气壮地把电影就当成是能赚大钱、能逗人大哭大笑、能给人力量，也能让人逃避的娱乐货品。

我选课时会选充满不伦和谋杀的黑色电影，会选充满愚蠢怪物和烂特效的科幻恐怖片。我喜欢那些故作冷酷的侦探、怪异的杀人方式、孤立的英雄，还有满脑子浆糊的外星人。

我也喜欢那个年轻国家一些孩子气的事：没事就拥抱、同不同意当面说开、随口开玩笑，以及，很认真地想要相信“诚实、正义”这些简单明了但不实际的原则。

我有些在欧洲求学，或者在美国一些比较森严的大学求学的朋友，都觉得我怎么会在求知这方面这么不想长大、这么口味古怪。

宝宝，虽然我很少察觉，但恐怕事情正如一位和我同住一岛的作家所提示的：

我的灵魂有点太老了，

我太早就闻够了衰老的气息，

我只好倒过来活。

宝宝，你所出生的那个家庭，会给你很多东西，有些你会理所当然地收下，比方说名字、比方说他们在这世上存在的方式、他们交往的人、他们的爱或不爱。

你有可能会像我这样，到某个年纪就挣脱一些、到某个年纪又捡回来另一些。

如果觉得衰老的气味太强了，就不知不觉地往游乐园方向走去。如果太受宠爱了，就可能被不把自己当回事的人所吸引。

也许这样粗糙地描述起来，会给人一种徒劳无功、反反复复的感觉。

但那只是描述的语言太无能罢了。

反反复复会无聊吗?

太阳每天都升起一次、降下一次，但只要我从对的地方望过去，日出和日落都还是让人目眩神驰。

每一场雨都还是能让人狼狈或感伤，每一道闪电还是有魄力，每一道海浪、每一阵微风……全都是反反复复，来了又去、去了又来的。宝宝，我对这些从来没有觉得无聊过。

我的工作，做电视，倒是常令我感到无聊的，原因很简单：我知道自己在递送远超过人生所需要的故事，不管是骇人的、感人的、好笑的，还是好哭的故事。

一个像样的人生，哪里会需要知道这么多故事？会需要看这么多长得这么好看的人?

这摆明了是一件勉强的事，参与制造的我，本来就应该感觉到一点起码的不安。

其他的工作，帮人减肥的、设计电脑程式的、挖钻石的、收税的、卖房子的、造汽车的、卖小狗小猫的，在做着各式各样工作的人，也都应该感觉到这份起码的不安。

如果我们所做的是在勉强彼此的人生，这种勉强造成的不安，是会干扰我，但还不足以掩盖那些很根本的喜悦和悲伤。

我一旦经历了那些最根本的喜悦和悲伤，我就还是相信：人生是值得活的。那些零碎的不安，没什么杀伤力。

纵然我是一个这么爱怀疑的人，我也愿意把这怀疑，当成是人生值得活的重要原因之一。

当然也会有人觉得人生是不值得活的。

也会有人觉得想法是不值得这样花时间写下来的。

他们有他们面对人生的方法，跟我不一样，这本来就是一个冰与火都存在的世界。

宝宝啊，我是很好奇，你的人生会走向哪里？我甚至还在好奇，我的人生会走向哪里？

但愿当你也感受到这份好奇的时候，会欣然同意这好奇是乐趣，而不是负担。

然后有一天啊，宝宝，你也会微笑地点点头说：是啊，人生是值得活的。